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42025HY0381524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5〕3641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广州市保为康劳保用品有限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厂房一、厂房四 项目代码：2012-440114-04-01-604465
建设位置	广州市花都区岭东路以西、沿江大道以北
建设规模	厂房四，总建筑面积：11932平方米，地上6层：11932平方米，厂房一，总建筑面积：2485平方米，地上6层：2485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〔2024〕4392号、穗规划资源业务函〔2025〕1972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（2025）复86B014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	是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》第五十三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

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本次核实涉及土地出让金及动、竣工违约金核算事宜，需向我局申请“土地出让合同变更协议审核”事项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2
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 年 12 月 11 日

抄送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不动产登记中心